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3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其中董事林振发、赵亮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周伟良、金浪、徐向紘先生采取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朱俭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丽水市丽农生态农牧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3月1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丽水市丽农生态农牧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